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向全体董事书面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剑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 201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暨 2013 年度工作计划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 201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待 2013 年上半年子公司将 2012 年度未分配利润分配至母公司后，以现有总股本 1,044,887,8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3,436,411.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3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关于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3-007）。

本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董事 5

人，其中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沈国权先生、孙永平先生和刘焜松先生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函和书面同意的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12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同意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币 250 万元（含财务报告审计 170 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 80 万元）作为其 2012 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报酬。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13 年度的审计报酬。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高管人员考核的议案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沈国权先生、孙永平先生和刘焜松先生对本议案出具了书面同意的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请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13-008）。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投资权限的议案

同意授予经营管理层累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投资决策权限，授权期限为 1 年。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其中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听取关于向四川地震灾区捐款的报告

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响应上海市新闻出版局的倡议，将 4 月 23 日“世界读书日”当天门店图书销售的毛利部分（50 万元左右）全额捐赠给四川雅安地震灾区。

以上第一、四（仅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五、六、八、十和十一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十项议案须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第六项议案须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